

香港海關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

受託人報告書

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香港海關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
受託人報告書
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引言

《香港海關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條例》(第 551 章)由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一日起實施。

2. 根據該條例第 4 條的規定，香港海關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受託人由海關關長擔任。本人現根據該條例第 11 條的規定，向立法會主席及議員提交基金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的帳目報表(經簽署及審計)、審計署署長的報告及基金管理報告。

3. 基金最初由華人永遠墳場管理委員會在一九九七年九月慷慨捐贈港幣三十萬元而成立。隨後，基金亦得到多位熱心人士的捐款，總數達港幣 5,950,000 元。

基金的宗旨

4. 該條例第 5 條規定，受託人須按香港海關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委員會(委員會)行使其絕對酌情權而指示的方式及限度，為以下宗旨而運用基金：

- (a) 為關員級人員的子女接受高等教育提供協助及方便；
- (b) 為關員級人員的弱能子女接受教育及培訓提供協助及方便；及
- (c) 附屬於或附帶於(a)及(b)段所提述的宗旨，而委員會亦認為適當的其他宗旨。

委員會及投資顧問委員會

5. 委員會根據該條例第 6 條成立，負責基金的管理事宜。財政司司長由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起，委任劉漢華先生為委員會主席，李家誠先生、冼雅恩先生與林卓穎女士為委員會委員，任期兩年。委員會的成員名單載於附錄 I。

6. 投資顧問委員會根據該條例第 10 條成立，為就將基金的款項投資於《受託人條例》(第 29 章)特准的投資項目以外的投資項目向受託人作出建議。財政司司長由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起，委任鄧日燊先生為投資顧問委員會主席，蔡志明博士、黃楚標先生、楊秉樑先生與劉瑤紅女士為投資顧問委員會委員，任期兩年。投資顧問委員會的成員名單載於附錄 II。

7. 該條例第 9 條規定，在取得委員會的事先批准下，受託人可將基金的任何款項投資於《受託人條例》(第 29 章)特准的任何投資項目，或投資顧問委員會所建議的任何其他投資項目。

會議

8. 委員會透過傳閱的方式作出各項有關基金運作的決定，並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舉行會議，檢討基金過去一年的運作。

資助撥款

9. 在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委員會通過撥款共港幣 449,256.50 元，向 118 位合資格申請者提供經濟協助，包括向 116 位合資格申請者發放書簿補助金共港幣 232,000 元，向 12 位合資格申請者發放獎學金共港幣 200,000 元及向兩位合資格申請者發放特別教育補助金港幣 17,256.50 元，以作為其傷殘子女教育的特別補助。詳情如下：

			<u>書簿</u>		<u>特別教育</u>
	<u>子女姓名</u>	<u>主修課程 / 院校</u>	<u>補助金</u>	<u>獎學金</u>	<u>補助金</u>
			<u>(元)</u>	<u>(元)</u>	<u>(元)</u>
1.	梁琬婷	內外全科醫學士 / 香港大學	2,000	12,500	
2.	麥皓程	文學士 / 香港大學	2,000	12,500	
3.	黃敏晞	社會科學學士 / 香港大學	2,000	25,000	
4.	郭康廷	工學士 / 香港大學	2,000		
5.	陳訊枰	理學士 / 香港大學	2,000		
6.	曹宇軒	榮譽商學士 / 香港大學	2,000		
7.	李楠傑	理學士 / 香港大學	2,000		
8.	龐曉瀛	榮譽文學士 / 香港大學	2,000		
9.	李雋穎	社會科學學士 / 香港大學	2,000		
10.	黃汶軒	榮譽工程學士 / 香港大學	2,000		
11.	尹梓傑	內外全科醫學士 / 香港大學	2,000		
12.	陳曉瑩	理學士 / 香港大學	2,000		
13.	林晴楓	榮譽社會科學學士 / 香港大學	2,000		
14.	游茜淇	文學士 / 香港大學	2,000		
15.	管鈺淳	土木工程工學學士 / 香港大學	2,000		
16.	黃亦澄	高級文憑 / 香港大學附屬學院	2,000		
17.	余嘉泳	工商管理副學士 / 香港大學附屬學院	2,000		
18.	黃焯柳	應用科學副學士 / 香港大學附屬學院	2,000		
19.	林凱恩	文學士 / 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	2,000		
20.	黎偉豪	理學士 / 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	2,000		
21.	徐綺文	高級文憑 / 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保良局社區書院	2,000		
22.	廖詠心	高級文憑 / 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保良局社區書院	2,000		
23.	郭浩彬	高級文憑 / 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保良局社區書院	2,000		
24.	周楚喬	理學士 / 香港理工大學	2,000	12,500	

	<u>子女姓名</u>	<u>主修課程 / 院校</u>	<u>書簿</u>	<u>獎學金</u>	<u>特別教育</u>
			<u>補助金</u> <u>(元)</u>		<u>補助金</u> <u>(元)</u>
25.	區嘉齊	理學士 / 香港理工大學	2,000	12,500	
26.	區嘉駿	理學士 / 香港理工大學	2,000	25,000	
27.	梁諾妍	工商管理學士 / 香港理工大學	2,000		
28.	余潔雯	工商管理學士 / 香港理工大學	2,000		
29.	嚴梓澄	工學士 / 香港理工大學	2,000		
30.	馮穎文	理學士 / 香港理工大學	2,000		
31.	黃珮嘉	理學士 / 香港理工大學	2,000		
32.	張嘉盈	榮譽文學士 / 香港理工大學	2,000		
33.	黃梓謙	理學士 / 香港理工大學	2,000		
34.	葉子軒	工學士 / 香港理工大學	2,000		
35.	梁健朗	工程學學士及工商管理學學士 / 香港理工大學	2,000		
36.	余諾雯	理學士 / 香港理工大學	2,000		
37.	甘翠妍	工商管理學士 / 香港理工大學	2,000		
38.	林葭曼	理學士 / 香港理工大學	2,000		
39.	戴幸垣	文學士 / 香港理工大學	2,000		
40.	賴浩恩	工商管理學士 / 香港理工大學	2,000		
41.	何嘉明	理學士 / 香港理工大學	2,000		
42.	余嘉欣	文學士 / 香港理工大學專業進 修學院	2,000		
43.	鄧浩銘	工商業副學士 / 香港理工大學 專上學院	2,000		
44.	何彥霆	工程學副學士 / 香港理工大學 專上學院	2,000		
45.	謝昊鋨	工商業副學士 / 香港理工大學 專上學院	2,000		
46.	樊曉峰	應用社會科學副學士 / 香港理 工大學專上學院	2,000		
47.	黃雪穎	內外全科醫學士 / 香港中文大 學	2,000	25,000	
48.	嚴逸朗	工商管理學士 / 香港中文大學	2,000	12,500	

	<u>子女姓名</u>	<u>主修課程 / 院校</u>	<u>書簿</u>	<u>獎學金</u>	<u>特別教育</u>
			<u>補助金</u> <u>(元)</u>		<u>補助金</u> <u>(元)</u>
49.	李梓沖	社會科學學士 / 香港中文大學	2,000	12,500	
50.	關凱琳	內外全科醫學士 / 香港中文大學	2,000	12,500	
51.	鍾文蔚	文學士 / 香港中文大學	2,000	12,500	
52.	劉俊樂	理學士 / 香港中文大學	2,000		
53.	潘品憲	理學士 / 香港中文大學	2,000		
54.	許穎生	教育學士 / 香港中文大學	2,000		
55.	蕭奕晴	文學士 / 香港中文大學	2,000		
56.	康喬	工商管理學士 / 香港中文大學	2,000		
57.	張梓霖	內外全科醫學士 / 香港中文大學	2,000		
58.	謝莎壁	社會科學士 / 香港中文大學	2,000		
59.	甘樂妍	護理學士 / 香港中文大學	2,000		
60.	崔肇庭	護理學士 / 香港中文大學	2,000		
61.	譚晉軒	護理學士 / 香港中文大學	2,000		
62.	何嘉敏	工學士 / 香港中文大學	2,000		
63.	葉家麟	工學士 / 香港城市大學	2,000		
64.	伍賢浩	工學士 / 香港城市大學	2,000		
65.	黃梓豐	社會科學士 / 香港城市大學	2,000		
66.	何彥樟	工學士 / 香港城市大學	2,000		
67.	曾嘉欣	文學士 / 香港城市大學	2,000		
68.	陳子軒	社會科學士 / 香港城市大學	2,000		
69.	張祖兒	社會科學士 / 香港城市大學	2,000		
70.	譚嘉銘	工學士 / 香港城市大學	2,000		
71.	熊諾行	社會科學士 / 香港城市大學	2,000		
72.	樊曉晴	副社會科學士 / 香港城市大學 專上學院	2,000		
73.	陳穎嘉	副社會科學士 / 香港城市大學 專上學院	2,000		
74.	張永琦	副社會科學士 / 香港城市大學 專上學院	2,000		

	<u>子女姓名</u>	<u>主修課程 / 院校</u>	<u>書簿</u>	<u>獎學金</u>	<u>特別教育</u>
			<u>補助金</u> <u>(元)</u>		<u>補助金</u> <u>(元)</u>
75.	謝舒婷	副文學士 / 香港城市大學專上學院	2,000	25,000	
76.	鄭慧敏	社會科學士 / 香港浸會大學	2,000		
77.	何雋兒	副理學士 / 香港浸會大學國際學院	2,000		
78.	蕭朗瑩	社會科學士 / 香港浸會大學	2,000		
79.	黃毅文	社會科學士 / 香港浸會大學國際學院	2,000	25,000	
80.	陳欣彤	社會科學士 / 香港浸會大學	2,000		
81.	韓承延	文學士 / 香港浸會大學	2,000		
82.	吳琬枏	副文學士 / 香港浸會大學國際學院	2,000		
83.	鄧朗謙	副理學士 / 香港浸會大學國際學院	2,000		
84.	潘映善	工商管理學士 / 香港科技大學	2,000		
85.	余晉亨	工學士 / 香港科技大學	2,000		
86.	周禮濱	工學士 / 香港科技大學	2,000		
87.	梁峪橋	理學士 / 香港科技大學	2,000		
88.	朱健樑	理學士 / 香港科技大學	2,000		
89.	葉珠華	工商管理學士 / 香港科技大學	2,000		
90.	溫愉晴	文學士 / 嶺南大學	2,000		
91.	張洛怡	文學士 / 嶺南大學	2,000		
92.	梁樂琪	高級文憑 / 嶺南大學持續進修學院	2,000		
93.	陳曉婷	副文學士 / 嶺南大學社區學院	2,000		
94.	張卓君	文學士 / 香港樹仁大學	2,000		
95.	劉萃瑤	工商管理學士 / 香港樹仁大學	2,000		
96.	何雋苗	工商管理學士 / 香港樹仁大學	2,000		
97.	譚穎琦	文學士 / 香港教育學院	2,000		
98.	何柏穎	音樂學士 / 香港教育學院	2,000		
99.	黃瀚賢	文學士 / 香港教育學院	2,000		

	<u>子女姓名</u>	<u>主修課程 / 院校</u>	<u>書簿</u>	<u>獎學金</u>	<u>特別教育</u>
			<u>補助金</u>		<u>補助金</u>
			<u>(元)</u>	<u>(元)</u>	<u>(元)</u>
100.	羅濠邦	教育學士 / 香港教育學院	2,000		
101.	駱聖亮	高級文憑 / 香港專業教育學院	2,000		
102.	譚佩瑩	副文學士 / 香港教育學院	2,000		
103.	陳曉琳	文學士 / 香港公開大學	2,000		
104.	樊家浩	高級文憑 / 香港公開大學	2,000		
105.	郭君怡	工商管理學士 / 恒生管理學院	2,000		
106.	梁嘉穎	文學士 / 恒生管理學院	2,000		
107.	廖博民	工商管理學士 / 恒生管理學院	2,000		
108.	羅俊杰	工商管理學士 / 珠海學院	2,000		
109.	羅穎欣	文學士 / 珠海學院	2,000		
110.	黃敏晴	文學士 / 珠海學院	2,000		
111.	林灝泓	建築學士 / 珠海學院	2,000		
112.	何健朗	商學士 / 珠海學院	2,000		
113.	葉建國	文學士 / 珠海學院	2,000		
114.	呂善文	健康科學學士 / 東華學院	2,000		
115.	徐婉汶	高級文憑 / 香港專業教育學院	2,000		
116.	林美怡	高級文憑 / 香港知專設計學院	2,000		
117.	曾子倩	天保民中學			8,219.50
118.	林渙喆	協康會慶華中心			9,037.00

10.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基金的累積款項達港幣 4,785,415 元，包括本金帳港幣 6,250,000 元，及累積虧絀港幣 1,464,585 元。

審計師

11. 根據該條例第 11(4) 條，審計署署長獲委任為基金

的審計師。經簽署及審計的帳目報表連同審計署署長的報告載於附錄 III。

致謝

12. 本人謹向香港海關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委員會與投資顧問委員會的主席和委員及其他曾為本基金作出貢獻的人員致謝。亦感謝審計署署長運用其專業知識為基金審計帳目。

香港海關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受託人

海關關長 張雲正

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

香港海關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委員會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主席 ： 劉漢華先生, S.B.S., J.P.
(由財政司司長委任)

委員 ： 海關關長
 張雲正先生, J.P.

海關部隊福利組主管
鄧偉權先生

關員級人員代表
林卓穎女士
(由財政司司長委任)

李家誠先生
(由財政司司長委任)

冼雅恩先生
(由財政司司長委任)

義務司庫 ： 麥強開先生, 海關高級庫務會計師
(香港海關)

義務秘書 ： 余建明女士, 行政主任(職員關係)
(香港海關)

香港海關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

投資顧問委員會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主席：鄧日燊先生, B.B.S., J.P. (由財政司司長委任)

委員：蔡志明博士, G.B.S., J.P. (由財政司司長委任)

黃楚標先生, J.P. (由財政司司長委任)

楊秉樑先生 (由財政司司長委任)

劉瑤紅女士 (由財政司司長委任)

香港海關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

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審計署署長報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審計署

獨立審計報告

致立法會

茲證明我已審計列載於第3至10頁香港海關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的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包括於2013年3月31日的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收支帳目、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海關關長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海關關長須負責按照《香港海關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條例》(第551章)第11(1)至(3)條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擬備真實而公平的財務報表，及落實其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有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師的責任

我的責任是根據我的審計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已按照《香港海關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條例》第11(4)條及審計署的審計準則進行審計。這些準則要求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審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審計師考慮與該基金擬備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並非為對基金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海關關長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

整體列報方式。

我相信，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香港海關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於2013年3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海關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條例》第11(1)至(3)條妥為擬備。

審計署署長
(審計署首席審計師黃達昌代行)

2013年6月27日

審計署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7號
入境事務大樓26樓

香港海關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
2013 年 3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

	2013 港元	2012 港元
流動資產		
應收帳款	23,755	23,299
銀行定期存款	4,753,917	4,871,249
銀行存款	7,743	305,571
	<u>4,785,415</u>	<u>5,200,119</u>
 累積基金		
資本	6,250,000	6,250,000
累積虧絀	(1,464,585)	(1,049,881)
	<u>4,785,415</u>	<u>5,200,119</u>

隨附附註 1 至 6 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香港海關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
受託人
署理海關關長歐陽可樂
2013 年 6 月 27 日

香港海關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委員會
主席
劉漢華
2013 年 6 月 27 日

香港海關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
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收支帳目

	2013 港元	2012 港元
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34,123	33,803
其他收入	1,428	-
	<u>35,551</u>	<u>33,803</u>
支出		
關員級人員特別教育補助金/書簿補助金/獎學金	(449,257)	(231,379)
匯兌虧損	(998)	(5,750)
	<u>(450,255)</u>	<u>(237,129)</u>
年度虧絀	(414,704)	(203,326)
其他全面收益	-	-
年度全面支出總額	<u>(414,704)</u>	<u>(203,326)</u>

隨附附註 1 至 6 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香港海關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
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權益變動表

	資本 港元	累積虧絀 港元	總計 港元
2011 年 4 月 1 日結餘	5,950,000	(846,555)	5,103,445
2011-12 年度所收取的捐款	300,000	-	300,000
2011-12 年度全面支出總額	-	(203,326)	(203,326)
2012 年 3 月 31 日結餘	6,250,000	(1,049,881)	5,200,119
2012-13 年度所收取的捐款	-	-	-
2012-13 年度全面支出總額	-	(414,704)	(414,704)
2013 年 3 月 31 日結餘	6,250,000	(1,464,585)	4,785,415

隨附附註 1 至 6 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香港海關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
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現金流量表

	2013 港元	2012 港元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年度虧絀	(414,704)	(203,326)
利息收入	(34,123)	(33,803)
匯兌虧損	998	5,750
營運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u>(447,829)</u>	<u>(231,37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33,561	32,723
原於三個月以上到期的銀行定期存款的淨減少/(增加)	<u>116,440</u>	<u>(102,723)</u>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u>150,001</u>	<u>(70,000)</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捐款收入	<u>-</u>	<u>300,000</u>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u>-</u>	<u>300,000</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297,828)	(1,37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結餘	<u>305,571</u>	<u>306,950</u>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結餘	<u>7,743</u>	<u>305,571</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銀行存款	<u>7,743</u>	<u>305,571</u>

隨附附註 1 至 6 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香港海關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附註

1. 概況

香港海關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基金)是根據《香港海關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條例》(第 551 章)而設立。根據第 5 條的規定，基金的主要目的是為關員級人員的子女接受高等教育提供協助和方便，以及為關員級人員的弱能子女在接受教育及培訓時提供協助和方便。基金的主要業務地址為香港北角渣華道 222 號海關總部大樓 29 樓及 31 樓。

2. 主要會計政策

(甲) 符合準則聲明

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海關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條例》第 11(1) 至(3)條的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適用規定擬備。

(乙) 擬備的基礎

財務報表是按應計記帳方式及歷史成本法擬備。

(丙)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基金已採用所有在現屆會計期生效和與基金相關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基金並無提早採用任何現屆會計期仍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和解釋。基金正就新修訂、新準則和解釋在首次採用期間預期會產生的影響進行評估。直至目前為止，基金得出的結論為採納該等新修訂、新準則和解釋，不大可能會對基金的運作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丁) 捐款

所得捐款按實際收入於累積基金—資本帳目入帳。本年度並無收到捐款。

(戊) 外幣換算

港元是基金的主要經濟營運環境的貨幣。年內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而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和負債則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所有外匯兌換損益均在收支帳目內入帳。

(己) 收入確認

銀行存款利息按應計記帳方式，參照未償還本金及相關利率按時間比例累算以確認入帳。

(庚)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現金及其他短期高度流動投資。短期高度流動投資是指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所涉及的價值改變風險不大，並於購入時於三個月內到期的投資。

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基金的主要金融工具為銀行存款。這些金融工具所涉及的主要風險如下：

(甲) 信貸風險

基金的各類金融工具於結算日所承受最大的信貸風險，是資產負債表所載各項資產的帳面金額。為盡量減低須承受的信貸風險，基金只會與香港信譽昭著的持牌銀行交易。

(乙)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引致虧損的風險。利率風險可進一步分為公平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公平值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價值會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由於基金的銀行存款按固定利率計算利息，當市場利率上升，存款的公平值便會下跌。然而，由於存款是按攤銷成本值列示的，其帳面值以及基金的虧絀和權益均不會受市場利率變動影響。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未來現金流量會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由於基金沒有浮息的金融工具，因此無須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下表列載基金所面對的利率風險，按各主要付息資產以結算日的帳面值列出，並按合約重訂利率日期或到期日兩者中的較早者作分類。

	重訂利率期		總額 港元
	3個月或以下 港元	3個月以上至1年 港元	
2013年			
銀行存款	<u>51,347</u>	<u>4,702,570</u>	<u>4,753,917</u>
2012年			
銀行存款	<u>50,980</u>	<u>4,820,269</u>	<u>4,871,249</u>

(丙)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基金會維持足夠的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作營運資金，並用以減低現金流量波動對基金的影響。

(丁) 匯兌風險

於2013年3月31日，基金持有的美元銀行存款共320,304美元(2012年：316,525美元)。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基金面對的匯兌風險不大。

4. 資本管理

基金的資本結構分為資本及累積虧絀。基金管理資本的宗旨如下：

- 遵守《香港海關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條例》；及
- 維持穩健資本基礎，以便基金履行上文附註1內所載事項的用途。

基金管理資本時，會確保在顧及基金的預計現金流量需要、日後的債務及財務承擔之餘，資本水平仍足以應付未來的獎學金及補助金開支。

5. 基金的行政費用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根據《香港海關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條例》第12條承擔本基金的行政費用。

6. 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基金於結算日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與其帳面值相若。